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5-005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5月22日届满。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适应公司经营管理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规章制度以及《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事项

2025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第七届董事会提名陈治亚先生、潘忠民先生、王志永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事项

2025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徐超洋先生、孙迎军先生、马琳女士、陆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三、其他事项说明

1、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徐超洋先生、马琳女士为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陈治亚先生、潘忠民先生、王志永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2、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分别表决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

3、独立董事候选人陈治亚先生、潘忠民先生、王志永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4、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八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治亚：男，195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现兼职湖南交通工程学院（民办本科高校）院长。2000年以前长沙铁道学院学习工作，历任教授、院长（二级学院）、学校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2000年至2008年任中南大学副校长，2008年至2017年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党委书记，2017年至2019年中南大学党委副书记，2019年至2022年4月任中南大学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治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治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

潘忠民：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学士，现兼任世纪恒通独立董事。1993年毕业于长安大学经济及管理学院，1993年加入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历任审计员、项目经理、高级经理，2000年至2004年加入广东喜之郎集团，历任审计部经理、集团总经理助理。2004年至今在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历任董事、管理合伙人，现拟任公司独立董事。

潘忠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潘忠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

王志永：男，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博士，现兼任河南省政府航空产业高质量发展专家委员会委员。1996-2006年，在深圳市运输局、交通局工作，历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2007年至2017年，在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工作，历任集团规划投资部副部长、办公厅副主任、政策研究室主任。2017至2024年，在中国南航集团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党委书记、董事长。现拟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志永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志永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

徐超洋：男，1990年生，毕业于香港浸会大学，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深圳市善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9月起任职于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远望谷（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裁、智慧文化事业部总经理和上海子公司总经理。

徐超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徐玉锁先生与董事长陈光珠女士之子，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长存在关联关系；

徐超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

孙迎军：男，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8年至2006年任职于湖南湘潭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至2024年6月任职于深圳富通房地产公司、绿色东方投资有限公司、东杰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2024年11月开始担任深圳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现拟任公司董事。

孙迎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孙迎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

马琳：女，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深圳市大盛投资有限公司、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深圳办公室，2006年至今任职于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马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

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马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

陆 智：男，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3年至2019年任职于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公司兰州西车辆段，2019年10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铁路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陆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陆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